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预计担保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名称简称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新科	20,000.00	105,197.00	是	否
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	佳都技术	16,650.00	32,776.49	是	否
广州佳都佳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佳智信息	5,000.00	0.00	是	否
合计		41,650.00	137,973.49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36,5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8.7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佳都技术综合授信需要，近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海珠支行"）分别签署了《保证合同》，为佳都技术与农业银行海珠支行分别签署的主合同《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44180120260008700、44180120260010310、44180120260009992）形成的债权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分别不超过650万元、1,500万元、2,5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无反担保。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技术、佳智信息综合授信需要，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拟为重庆新科、佳都技术、佳智信息分别与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在债权确定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分别不超过20,000万元、12,000万元、5,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公司于2026年4月8日、2026年4月30日分别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2026年度向全资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技术、佳智信息分别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4,000万元、116,500万元、3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该担保额度为最高额度，在额度有效期内（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该额度包含在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而提供的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8亿元的2026年度担保总额度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重庆新科、佳都技术、佳智信息的担保余额分别为106,997.00万元、43,671.49万元、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分别剩余27,003.00万元、72,828.51万元、30,00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广州佳都智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99.00%，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熊剑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7MA5UATHL7B		
成立时间	2017-01-13		
注册地	重庆市九龙坡区谢家湾街道谢家湾正街53号11-7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装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人力资源管理（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业务流程外包；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信息安全设备制造；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计算机机房设计及维护服务；办公设备维修；零售：计算机、计算机零配件、软件、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和卫星地面接收装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电子元器件、打字机、复印件、文字处理剂、办公设备耗材；批发：计算机、计算机零配件、软件、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和卫星地面接收装置）、环保设备、通讯终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装置）、办公设备耗材、办公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0,706.72	317,179.43
	负债总额	251,216.63	238,594.36
	资产净额	79,490.09	78,585.08
	营业收入	107,492.34	348,801.80
	净利润	905.01	3,020.37

2、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肖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955065498		
成立时间	2006-10-31		
注册地	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30号之一1801房自编1804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服务；软件技术推广服务；网络信息技术推广服务；技术进出口；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业务流程外包；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计算机房设计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办公服务；其他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计算机零售；软件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零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5,386.90	125,619.11
	负债总额	113,168.91	103,526.45
	资产净额	22,217.98	22,092.65
	营业收入	16,740.33	195,315.72
	净利润	125.33	912.10

3、广州佳都佳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佳都佳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熊剑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MAEMR5UK86		
成立时间	2025-06-12		
注册地	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2号（科研办公楼）807房（作办公用途使用）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安防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器设备制造；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网络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零售；网络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软件开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专业设计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光通信设备制造；量子计算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办公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修理；通讯设备销售；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办公设备耗材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5G通信技术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安全系统监控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93.34	1,887.94
	负债总额	1,401.48	885.56
	资产净额	991.86	1,002.38
	营业收入	1,326.56	2,155.63
	净利润	-10.52	2.38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被担保全资子公司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农业银行海珠支行签署的关于佳都技术的《保证合同》

1、合同双方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

保证人：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债务人）：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650万元人民币、1,500万元人民币、2,500万元人民币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4、保证期间：（1）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商业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3）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4）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同意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与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签署的关于重庆新科的《保证合同》

1、合同双方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保证人：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债务人）：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20,000万元人民币

（三）公司与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签署的关于佳都技术的《保证合同》

1、合同双方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保证人：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债务人）：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12,000万元人民币

（四）公司与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签署的关于佳智信息的《保证合同》

1、合同双方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保证人：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债务人）：广州佳都佳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5,000万元人民币

以上（二）至（四）的担保协议均为公司与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共同主要条款如下：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4、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与发展需要，有利于保障各全资子公司的稳健运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及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整体可控。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全资子公司具备相应的债务偿还能力。本次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2026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于公司2026年4月8日、2026年4月30日分别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批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93.65亿元（包括银行授信担保88.00亿元、厂商信用担保5.6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18.74%；公司及子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且尚在履行中的担保金额为64.32亿元（包括银行授信担保金额58.67亿元、厂商信用担保5.65亿元），其中，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49.12亿元（包括银行授信担保余额48.41亿元及厂商担保余额0.7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62.28%。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ST东珠 公告编号：2026-039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3:00-14:00，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交流的形式召开了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现将活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并通过邮件等方式提前征集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

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3:00-14:00，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席惠明先生、独立董事张春景先生、财务总监黄莹先生共同出席了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公司2025年营收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389.3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4.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928.66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07,448.17万元。感谢您的关注！

2、请问公司未来利润点在哪里？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坚持生态修复和市政景观两大主营业务主线，以生态修复与景观建设工程施工为核心业务。2026年度，公司将聚焦主业，全力推动在手项目执行与收入确认，切实改善经营基本面。感谢您的关注！

3、你好，请问老挝项目目前进展如何了？国内碳汇审批今年会审批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老挝占巴塞省土地整理EPC工程正常推进中，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4、公司2026年如何确保营收达标、实现扭亏，规避退市风险？2025年大额亏损主要来自哪类资产计提，今年是否还有减值风险？目前应收账款逾期情况如何，二季度回款有哪些具体安排？当前资金与负债压力较大，是否存在资金链紧张问题？在手订单及新签项目情况怎样？去年内控及财报审计存在瑕疵，今年整改进展如何，有无重组、引战投相关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全力以赴推动在手项目结算和新订单落地，2025年公司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信用减值损失606,841,135.99元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370,944,732.95 元。针对于回款，公司已成立清债回款专项小组，实行"一项目一策"动态管理，二季度继续加大催收力度，努力改善现金流。公司资产负债率72.11%，面临一定流动性压力。公司管理层正积极研究改善经营状况及化解当前风险的相关措施，已对审计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推进整改，后续将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努力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重组和引战投需审慎评估，如有涉及重大进展将及时披露。感谢您的关注！

5、公司股价连续跌停，公司是否有相关维稳、投资者保护的相关安排？公司2025年营收未达3亿元且出现大额亏损，审计报告标注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已触发退市风险警示。想了解公司2026年详细的保壳方案，计划通过哪些方式实现营收达标、净利润转正，同时何时完成内控整改、消除审计非标意见？请问后续业务发展方向是什么，有没有明确的项目拓展、业务转型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关注到近期股价持续承压，我们充分理解广大股东此刻的焦虑与担忧。管理层高度重视2025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正积极研究改善经营状况及化解当前风险的相关措施，后续将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努力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2026年，公司将全力推进在手订单的执行与收入确认，努力提升营业收入水平。公司如有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的事项，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在指定媒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6、公司股价持续暴跌，目前市值在A股已是垫底，感觉像是快要退市，是不是近期较有可能被证监会立案？公司目前今年能够完成的合同规模（金额）总共有多少？大股东家族有没有考虑过赠送合规资产给上市公司以增加主营收入（参照起步股份、中迪投资模式）?为了提振股价、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席董事长能否立即增持公司股份以提振市场信心?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未收到立案通知。2026年度，公司将提升营收作为核心目标，全力推进在手订单，积极参加项目竞标，争取更多优质订单。后续，公司如有相关事项，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7、董事长您好，公司一季度营收继续下滑令人忧心，如果预计今年难以通过合同订单或赠送资产实现主营收入达标，您可以及时转让控股权（如20%的公司股份）给第三方，依靠其优质资产来完成公司保壳重任，让公司价值回归，各方都将成为受益者，退一步海阔天空！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建议！转让控股权等重大事项需审慎评估，如有相关安排，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8、2025年1月老挝35亿元EPC土地整理项目?，2026年将进入施工与结算期，有望确认收入1.5－2亿元??。（该项目是否有进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海外项目老挝占巴塞省土地整理EPC工程正常推进中，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9、审计的保留意见?：主要由于公司在个别工程项目的合同总收入确认上存在审定结算或价格调整的情况，涉及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金额共计?57,407.66万元?，审计机构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相关资产计量及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如何在2026年消除审计的保留意见）。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加强与年审会计师沟通，积极推进各项措施，如补充审计证据、优化内控等，以消除保留意见相关事项的影响。感谢您的关注！

10、贵公司目前在2026年无中标项目，是否未来会积极参加市场竞标。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动态，在聚焦主业基础上积极参加项目竞标，争取更多优质订单。感谢您的关注！

11、贵公司在收购凯睿星通" 89.49%的股权，告吹后是否还有收购动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暂无其他收购计划，未来将围绕既定战略目标稳健经营，如有相关安排将按规定披露。感谢您的关注！

12、贵公司在年报后，被*st股价出现大幅断崖式下跌，从今年一月最高10元，到5月12日开板，跌幅达65.7%?，公布的交易公开信息显示，12日当日收报3.43元，涨跌幅-2.56%，换手率19.01%，成交额2.85亿，但从成交记录来看，高盛、英国巴克莱银行、J.P.摩根大通、都没有出现在成交前五，是否这些投行继续持有公司股票，没出现减持。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2026年一季度末，您提的三家外资机构均有持股，公司按规定履行信披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13、贵公司截至2026年4月4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9717.00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21.78%，质押预警线约为 ?6.08元/股?，平仓线约为 ?5.32元/股?，公司是否会被强制平仓。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控股股东质押业务全部为上市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未产生直接融资。且均处于正常履约中，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感谢您的关注！

14、贵公司是否有信心如何在2026年年报后消除*st，管理层是否有进一步方案，增加公司经营项目，拯救公司。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度，公司将聚焦主业，将提升营收和盈利能力作为核心目标，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后续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的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平台（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有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6-030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0年12月29日 公告名称：《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一）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及2021年1月1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2021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股票，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8,101,442股公司股票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2.4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21年6月17日至2024年6月16日，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分两期解锁。

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解锁3,278,403股股份，解锁比例为80.9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8）。

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鉴于第二个解锁期未达到业绩考核指标，未解锁的4,823,039股股份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出售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以该资金额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金额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1）。

（四）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的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5年6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延长12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6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5）。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的出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则，不存在信息敏感期买卖股票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公司后续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6-029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杭州智阅星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智阅"）	1500万元	4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2,7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7.8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杭州智阅在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的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15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不超过35亿元的担保（包含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各项履约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临2026-020）。

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智阅星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智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刘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MA2J2LK976		
成立时间	2020-11-09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九州街599号二层2-9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企业形象策划；计算机系统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47.30	7,417.03
	负债总额	4,786.82	4,616.58
	资产净额	2,960.48	2,800.45
	营业收入	9,826.16	45,041.86
	净利润	160.03	801.8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被担保人（债务人）：杭州智阅星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债权本金15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在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授权范围内开展的担保行为，是为了满足被担保对象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资产权属清晰，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具备债务偿还能力，为其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拥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92,70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89%。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ST海龙 公告编号：2026-033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对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第（六）项的规定，"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4条第（五）项的规定，公司披露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对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4.4 条相关规定，首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且应当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和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公司股票交易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第（六）项的规定，"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此，若公司下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二、公司采取的措施及相关事项的进展

针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有关事项，公司董事会予以高度重视，积极采取相应的措施，尽快消除否定意见相关事项及其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已采取主要措施如下：

1.成立专项整改工作小组，由董事会牵头，组织财务、内审、业务部门成立专项小组，对公司2025年度贸易业务整体情况、业务流程和相关内控制度进行了梳理，分析存在的不足和薄弱环节。

2.根据《贸易业务管理制度》，强化资金调拨流程、仓储管理、出入库登记、货权转移、盘点等环节。

3.改善资产与存货管理，建立贸易存货台账，定期与仓库方对账，已组织业务、财务和仓储方对贸易货物的存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加强存货盘点管理。

4.已启动独立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内控专项核查的遴选工作。

三、其他事项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稳定。

2.《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6-032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朱东奇女士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朱东奇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朱东奇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黄帅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朱东奇	董事会秘书	2026年5月29日	2027年5月20日	个人原因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朱东奇女士已按公司离职管理等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朱东奇女士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和正常生产经营。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朱东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朱东奇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朱东奇女士在任职期间作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黄帅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未正式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帅宇先生代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连续性和合规性。

黄帅宇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五年以上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法律、财务、管理等专业知识和所需的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2号之四1栋行政楼

电话：0750-5588095

邮箱：dcenti@vip.163.com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简历

黄帅宇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25年12月加入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曾任董事长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帅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帅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6-040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5年3月27日 公告名称：《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预留授予部分过户完成时间	2026-05-28
预留授予部分过户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过户价格：3.95元/股 过户数量：11,969,862股，占总股本比例：0.62%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制造"）分别于2025年3月26日、2025年4月16日、2025年5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设立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总人数为不超过550人，股票来源为公司前期回购的59,999,862股科达制造A股普通股股票，授予价格为3.95元/股。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实际认购情况，首次授予的份额为18,971.85万份，对应标的股票数量4,803.00万股，该部分股票已于2025年7月14日以3.95元/股的价格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至"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2026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议案》，同意以3.95元/股的认购价格向不超过162名参与对象授予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4,728.0955万份，对应标的股票数量1,196.9862万股。

前述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2025年4月17日、2025年5月31日、2025年7月16日、2026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预留授予部分完成股票过户的情况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份额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预留授予部分份额的员工为59人，认购份额为4,728.0955万份，每份份额1元，缴纳的认购资金为4,728.0955万元，认购份额对应科达制造股票1,196.9862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科达制造A股普通股股票。

2026年5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196.9862万股科达制造股票已于2026年5月28日以3.95元/股的价格非交易过户至"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0.62%。

至此，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已全部完成过户，占公司总股本的3.13%，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票数量为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其中，首次授予的标的股票将于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分3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相应解锁比例分别为40%、30%、30%；预留授予的标的股票将于公司公告预留授予部分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分2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相应解锁比例分别为50%、50%。公司将根据各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达到解锁条件。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2026-020

证券代码： 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2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5月29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独立非执行董事魏明德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王西峰先生代其行使在本次会议上各项议案的表决权和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文件的签字权。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孙永才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及中长期发展战略纲要（草案）〉的议案》。

同意制定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及中长期发展战略纲要（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讨论并提出同意的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宁文泽先生、谭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宁文泽先生、谭沐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在本次董事会前，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宁文泽先生、谭沐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同意推荐上述人员担任公司副总裁。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附件：

副总裁简历

宁文泽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亦任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宁先生曾任永济新时速电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中车永济电机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兼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雄安新区办事处主任。2026年5月起任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和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

谭沐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亦任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谭先生曾任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和发展部副部长，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运营管理部部长，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26年5月起任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和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